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全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或“民生证券”）作为广东全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通教育”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20 日委派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以及持续督导项目组成员对全通教育的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

一、培训时间及参训人员

2016 年 4 月 19 日-20 日，项目保荐代表人田勇和持续督导项目组成员左桃林在全通教育总经理办公室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

全通教育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主要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对于部分董事、高管、中层管理人员因公出差等原因，未参加本次现场培训，持续督导项目组已为其提供了培训相关资料。

二、培训主要内容

考虑到 2015 年 12 月开展过一期培训，本次培训的内容主要是 2015 年 12 月至本次培训期间的最新法规，主要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2015 修订）、《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5 修订）、《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私募投资基金募集行为管理办法》、关于并购重组业绩奖励有关问题与解答、有关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准则等。

三、培训过程及效果

民生证券对全通教育的培训得到了全通教育的积极配合，全体参训人员认真学习了解相关监管规定以及规范运作相关注意事项。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全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2016 年 4 月 27 日

田 勇

2016 年 4 月 27 日

甘小军

保荐机构：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7 日

（加盖公章）